

关于开展“最美笔记、作业、科研日志” 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学院、沙河院区：

为进一步促进我校学风建设，激发学生学习热情，鼓励学生充分利用课堂教学，认真记录笔记、高效完成作业、提升科研质量，营造积极向上、兴趣浓厚的学习氛围，现开展“最美笔记、作业、科研日志”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范围

（一）最美笔记

各学院自行开展“最美日记”作品评选工作，作品须为学生课堂学习或自习学习笔记，具体内容包括教学知识点、知识思维导图、错题分析、读书笔记等。

（二）最美作业

各学院自行开展“最美作业”作品评选工作，作品须为学生在课堂学习过程中实际提交的作业，具体内容包括随堂测验、实验报告、课后作业、汇报展示ppt、结课论文等。

（三）最美科研日志

各学院自行开展“最美科研日志”作品评选工作，作品须围绕学生在科研活动中的调研经历、科研进度、产出结果等内容撰写。如有作品涉及实验数据或保密内容可做隐私化处理，但不得随意捏造、杜撰和抄袭。

二、作品报送要求

（一）内容要求

各学院报送优秀作品需统一格式，将以下三部分内容撰写至一个word文档中，文档命名为：学院+班级+姓名+最美笔记/作业/科研日志。

1. 个人简介。姓名、学院、年级、班级、学号、联系方式、作品涉及专业课程名称、科研项目及相关内容介绍。

2. 正文内容。“最美笔记”和“最美作业”扫描件图片插入其中，“最美科研日志”为文字撰稿（300字左右）。

3. 作品介绍。学生在课程学习记录笔记、完成作业，以及课后科研经历中的心得和方法介绍（100字以内）。

（二）作品要求

学生人数在2000人以上的学院每类作品至少推荐5个，800-2000人的学院每类作品至少推荐3个，800人以下的学院每类作品至少推荐1个。

三、奖项设置

学生处将组织开展“最美笔记、作业、科研日志”作品评选工作，设置一、二、三等奖与优秀奖若干（获奖总人数不超过活动总人数的20%）。获奖作品将在“华电学工”微信官方平台进行宣传，获奖学生将获颁证书，各学院可适当将获奖结果纳入学年学生综合素质测评。

四、评分标准

评分由线上投票和线下评分相结合，线上投票评分占40%，

线下评分占60%。

评分标准	参考内容
字迹工整度（30分）	字迹工整、界面整洁、框架清楚
逻辑条理性（20分）	逻辑性强、条理清晰、层次分明
内容准确度（30分）	准确度高、总结性强、重点突出
作品创新性（20分）	形式新颖、创新性高、借鉴性强

五、征集方式

各学院按照通知要求将报送作品以学院为单位，于5月28日16:00前统一报送至学生处学生管理科邮箱：xscgl@ncepu.edu.cn，压缩包命名为“学院名称+报送作品类别”。

联系人：地瓦那夏

联系方式：010-61773032

党委学生工作部

2024年5月16日